

证券代码：836786

证券简称：明鑫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6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建省漳州市蓝田经济开发区小港北路29号A栋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6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伟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情况需要，根据公司 2023 年 1-3 月的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—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永坤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由公司控股股东兼董事长曾伟明先生提名陈永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明鑫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29日